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暨继续推进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长城动漫，股票代码：000835）将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一、停复牌安排

1、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与购买资产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长城动漫；证券代码：000835）自2018年2月5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在十个交易日内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或者转入相关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6日、2018年2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2、本次重大事项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张掖长城丝绸之路文化遗产教育研学基地有限公司和北京迷你世界文化交流有限公司。本次收购对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拓展公司的盈利模式、发挥公司动漫游戏各模块间的协同效应、实现公司现有产业链延伸、开发青少年教育研学产业等方面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为尽快恢复公司股票的正常交易，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公司将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重大事项，并及时根据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复牌后续安排

1、为保证本次重大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已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开展相应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方已就该重大事项进行相关前期工作。

2、公司自复牌之日起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持续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备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及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3日